

陕教高办〔2017〕38号

2017

各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7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7〕40号），结合我省实际，现就开展2017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一）截至2017年7月31日，在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或陕西省高等教育MOOC中心（西安交通大学中心、陕西师范大学中心）认证上线，完成两期及以上教学活动的全日制本科和专科层次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慕课）。

(二)省内高校在国际知名课程平台开设的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优秀慕课。

(三)以受众面广量大的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以及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创新创业教育课、教师教育课程等为重点。

二、推荐组织

(一)部属高校直接向教育部申报。

(二)地方属高校向省教育厅申报，统一评议择优向教育部推荐。

(三)各高校作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主体，要严格把关，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择优申报，确保申报课程的建设质量和内容导向。

三、申报方式

本次申报采用网上申报与纸质函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网上申报。各高校按照《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2017年)》要求和申报说明，登录“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网(www.chinaooc.com.cn)”(以下简称“工作网”)进行课程网上申报。

登录“工作网”的账户信息，部属高校直接与“工作网”联系，地方属高校由省教育厅另行公布。

(二)纸质函报。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地方属高校申报课程进行评议并确定推荐课程。获省教育厅推荐课程登录“工作网”平台打印申报书，和附件材料一起按课程装订成册并加盖学校公

章（一式2份），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报至陕西省高等教育 MOOC 中心陕西师范大学中心（陕西师范大学雁塔校区崇禧楼 403 室）。

四、申报时间

各地方属高校网上申报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1 日—9 月 8 日，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5 日。

五、其他事项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做好校内动员，组织力量积极开展课程申报。

（二）请各高校于 8 月 11 日（星期五）前将《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联系人信息表（2017 年）》（包括单位、姓名、职务、电话、电子邮箱）电子版发至电子邮箱 jixuetang@snnu.net。

（三）《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7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7〕40 号）请登陆教育部网站下载。

联系人及电话：何文来、李铁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029—88668917

彭智慧（陕西省高等教育 MOOC 中心陕西师范大学中心）

029—85303224, 17791278464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 年 8 月 8 日

办公室

（全文公开）

